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减小汇率波动对企业利润的影响，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沈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院）、贵阳铝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院）、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科技）拟在2026 年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

交易目的	☐ 获取投资收益 ☒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 商品； ☒ 外汇； ☐ 其他：__） ☐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美元兑人民币远期结汇业务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29,995万美元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借贷资金 ☐ 其他：__	
交易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批准《关于公司 2026 年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因受到市场风险、履约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因素影响而出现交易损失，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境外工程总承包业务以美元结算且交易金额较大，为防范和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带来的风险，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与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是基于公司的外汇收支具体情况开展，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

（二）交易金额

2026 年，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拟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额度合计不超过 29,995 万美元，其中公司不超过 23,100 万美元、沈阳院不超过 4,395 万美元、贵阳院不超过 1,500 万美元、中色科技不超过 1,000 万美元。

该交易不涉及保证金及权利金，且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任一时点的交易余额之和（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均不得超过董事会批准的交易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四）交易方式

该交易为美元兑人民币远期结汇业务。具体交易方式为根据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非关联方机构）签订的远期结汇协议，按照事先约定的汇率、数额和交割时间，在约定的时间范围内完成外汇交割。

（五）交易期限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批准《关于公司 2026 年开展货币类衍生业务计划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将严格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该业务旨在有效规避汇率波动风险，稳定正常生产经营，但受金融市场固有属性影响，仍可能面临以下主要风险：

1. 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相应的汇率价格波动可能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产生一定的市场风险。
2. 履约风险：如遇交易对方违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能无法按照约定对冲公司经营业务风险，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3. 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完成交易带来的风险。
4. 其他风险：如政策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二）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套期保值原则，以降低利率及汇率风险敞口为核心目标。具体防控措施如下：

1. 制定了《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管理办法》，系统规范了组织机构、操作流程及风险管理目标。通过严格的内部控制指引与执行约束，形成了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完整风险管理体系。

2. 设立了货币类金融衍生业务领导小组，明确机构职责与不相容岗位分离机制，压实相关人员责任。同步建立定期轮岗与培训制度，有效防范操作风险。

3. 基于自身经营状况、交易处理能力及财务承受能力，在充分评估交易风险的基础上，合理设定交易价格区间、额度、期限等核心要素，确保风险可控。

4. 严格筛选经监管机构批准、具备相关业务资质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汇等业务，从源头降低履约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及 3 家控股子公司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在最大程度保证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投机和套利交易行为，不会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同时，开展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可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公司应对风险的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 是 ☐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 是 ☐ 否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